

知识产权服务项目申报指南

一、支持方向

1.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建设。聚焦专利、商标、地理标志及重点产业领域，融合区域特色，分类推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市（州）、县（区）和有关行业组织、重点产业园区通过自建或与省内 TISC 机构、国家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备案网点联建等形式，开展省级综合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机构、重点产业园区公共服务机构的建设与培育工作。

2.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提升。支持有条件的市州结合当地知识产权发展规划，依托商标受理窗口、政务服务大厅等多种形式，在高新区或经开区等功能区建设知识产权服务专区，实现知识产权业务一平台办理、一站式服务；支持省内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机构、高等院校、相关行业协会举办高校知识产权相关竞赛活动，打造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和信息传播利用品牌；支持省内公共服务机构联合我省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精准匹配服务产业创新发展需求，建立服务主体和服务对象“陪伴式”服务模式，助力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工作。

3. 商标品牌指导站建设。支持以全省各地产业集聚园区、行业协会、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等实体单位为依托，结合本区域商标品牌建设工作实际，强化服务对象专利密集型产品与商标品牌培

育业务协同；强化各批指导站间服务协同；强化指导站与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机构和商标品牌社会团体业务协同，面向区域内经营主体、创新主体提供商标品牌建设和知识产权业务咨询、培育、运用、管理和维权援助等指导和服务。

4. 知识产权服务规范化建设。围绕公共服务机构管理、知识产权纠纷调解、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知识产权信用体系建设、知识产权协同保护、知识产权风险防范、知识产权运营、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供给、商标公共服务等，研究制定我省知识产权服务标准。

二、申报条件

1.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建设项目申报主体为省内高校、科研院所、公共图书馆、科技情报机构、行业组织、产业园区、开展知识产权信息服务的事业单位及市场化服务机构等，也可以联合 TISC 机构、国家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备案网点共同申报。

2.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其中知识产权服务专区建设项目申报主体为各市（州）承担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职能的企事业单位，并满足：①拥有能够开展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的场地、网络环境、硬件设备、系统软件等基础设施；②拥有至少 2 名熟悉知识产权专业知识的专职工作人员；③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工作制度健全，具备面向创新主体和社会公众开展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的能力。相关竞赛活动组织项目申报主体为省内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机构及高校、科研院所、相关行业协会，具有组织相关赛事的经验和软硬件条件。服务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的申报

主体为省内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机构，并联合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作为共同申报主体。

3. 商标品牌指导站建设项目申报主体应是有能力和条件建设知识产权品牌指导服务站的科创园区、产业园区、专业市场、行业协会、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等单位。申报单位软硬件条件应当满足《甘肃省商标品牌指导站管理办法》《甘肃省商标品牌指导站建设指南》对建设主体的条件要求。

4. 知识产权服务规范化建设项目。申报主体是该知识产权服务类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或该知识产权服务类标准实施领域的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及社会团体。

三、主要任务和绩效指标

1.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建设项目的**主要任务**是对标国家级网点建设要求，建设具有地方特色的公益性和社会化的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体系，能综合运用知识产权基础信息资源、数据库等开展信息查询、检索、咨询等服务。**绩效目标**：结合网点及区域实际，将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深度融入区域产业发展，重点面向区域内创新创业主体开展知识产权信息推送、检索、咨询、培训等服务。该项目执行时间为1年。

2.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其中**知识产权服务专区建设项目**主要任务是面向兰白科技自创区、产业集聚区、高新技术园区等功能区，探索开展专利、商标、版权及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综合服务。**绩效目标**：实现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线下一站式办

理，进一步拓展商标受理窗口服务业务，提高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的便利性和可及性。该项目执行时间为 2 年。

其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的主要任务是积极探索创新知识产权人才培养模式，举办知识产权相关赛事，提高相关群体的知识产权服务能力和水平；探索建立以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为主要内容，解决服务对象实际需求为导向的精准服务模式。

绩效目标：形成至少 1 个公共服务助力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典型案例；举办 1 期全省范围的知识产权相关赛事活动及相关宣传活动。该项目执行时间为 1 年。

3. 商标品牌指导站建设项目承担单位需按《甘肃省商标品牌指导站建设指南》要求分别完成但不限于以下工作任务：采集辖区经营主体商标注册、专利申请情况或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情况，建立区域内经营主体知识产权信息库；提供专利申请、商标注册、地理标志申报、版权登记等咨询和指导，重点加强区域内专利密集型企业商标注册申请和品牌价值提升指导；指导经营主体规范使用和保护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指导权利人建立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向经营主体提供商标品牌建设或维权援助服务；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和宣传培训。做好指导站与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业务受理窗口、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等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机构和商标社会服务组织业务协同，合力助推知识产权服务水平提升。**绩效目标：**建立区域内知识产权信息数据库；全年指导区域内经营主体（含专利密集型经营主体）新增注册商标 15 件以上或指导 5 家以上企业申报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与

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业务受理窗口建立商标前沿服务和窗口受理常态联动机制，全年窗口开展商标受理前端咨询指导服务不少于 5 次；联合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TISC 机构、甘肃省商标协会或甘肃省品牌建设促进会等开展知识产权服务活动不少于 1 次；及时向当地市场监管部门报告区域内涉嫌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线索不少于 1 条，协助当地市场监管部门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培训不少于 2 场，每半年上报工作情况总结一次，每年上报服务典型案例 1 件。该项目执行时间为 1 年。

4. 知识产权服务规范化建设项目，主要任务是完成以具备团体标准发布资格的单位发布知识产权服务团体为准。项目周期为 2 年。

（项目主管处室：商标专利监督管理处 咨询电话：0931-8533185，8533507）

